

证券代码：688112

证券简称：鼎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6,000.00 万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上述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原则，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26,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四）投资方式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26,00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员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现金管理机构、明确具体金额、期间、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等。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26,00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

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员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现金管理机构、明确具体金额、期间、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等。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利率风险，本现金管理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存在着浮动利率和浮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2、市场风险，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现金管理品种受市场波动而影响收益的风险。

3、政策性风险，金融市场受国家法律法规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影响较大，进而影响该现金管理产品的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以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业务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管理层已进行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并且做好了相关的资金安排，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

展。实施现金管理业务旨在有效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